

证券代码：603112

证券简称：华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8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春翔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签订项目建设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拟签订项目建设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编号：2021-059）。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后续与项目建设投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拟签订项目建设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编号：2021-059）。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编号：2021-060）。

特此公告。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

报备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